



ST 中宝环

NEEQ: 838898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Zhongbao Ecotechnology Group Co., Inc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冯民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晓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晓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3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 666 号中土大厦 2011 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中宝环保	指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
美废	指	美国进口废纸
富地、山东富地	指	山东富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晨泽、滨州晨泽	指	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装备公司	指	中宝环保技术装备（青岛）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Zhongbao Ecotechnology Group Co.,Inc		
法定代表人	冯民堂	成立时间	2012年4月12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冯民堂）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冯民堂），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批发和零售业（F）--批发业（F51）--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F516）-其他化工产品批发（F516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再生塑料颗粒、粉体橡胶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ST 中宝环	证券代码	838898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9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8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林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C 座 31-33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孙晓霞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 666 号中土大厦 2011 室
电话	021-55039018	电子邮箱	sunxiaoxia@shzhongbao.cn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新路 666 号中土大厦 2011 室	邮政编码	201114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93184369A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天辰路 2801-2809 号 5 幢 3 层 A 区 381 室		
注册资本（元）	180,000,000 元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 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主要业务为塑料颗粒相关的贸易；以大棚废旧农膜、废旧 ABS 塑料及造纸固体废弃物的资源回收、加工及再生物料销售；研发再生塑料制品和废橡胶再利用项目，提升再生塑料和废橡胶的附加值。

公司业务立足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自主研发了业内领先的造纸固体废弃物资源回收及再利用技术，公司在技术上还在不断积极创新。公司通过在国内大型造纸厂商所在地设立子公司的方式，对造纸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予以回收并进行加工利用。

因受环保政策及美废进口标准政策的管控与改变，美废固废原料紧缺，公司产量受到影响，原料分拣提炼的价值部分降低，自国内原料供应商采购的原料质量很不稳定，投入产出率达不到预期比例。另外，市场行情不稳定，近几年不管是原料价格还是公司产成品的价格，都在不断的大幅变化中。公司通常年末备货原材料，次年生产。但产成品的市场行情在不断下跌中，出现市场售价低于公司存货成本的情况。因上述原因，自 2020 年起，公司转向开展再生塑料颗粒贸易和塑料深加工业务。但因 2021 年公司塑料颗粒贸易和塑料深加工业务的毛利率均未达到预期，自 2021 年末，公司逐步终止了塑料深加工业务，并于 2022 年初开始缩减了塑料颗粒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超细角型粉体橡胶的研发、小试、中试和大试等过程点均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的新产品超细角型粉体橡胶立足于解决全球污染难题——黑色污染。公司针对包括废旧轮胎在内的废旧橡胶制品造成的污染探索出一条新的解决路径。公司采用直接销售与代理销售相结合模式推介公司产品，实行签订框架协议并接单生产和对通用产品适当备货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来源之一是通过向客户提供高品质的粉体橡胶从中获取收入并实现利润。报告期内，因生产设备安装调试周期长以及受托加工方于年末才达到试产条件，所以产品尚未投入大量生产。

2、 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

(1) 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自行开发客户、委托代理及与客户合作的方式开展贸易业务。具体如下：

①自行开发客户公司为降低人力成本，由兼职业务人员为公司寻找客户，公司按销售额支付提成费用。

②委托代理开发客户和供应商公司与代理商合作，由代理商利用其资源优势，帮助公司开发客户和供应商，由公司在资金、财务等方面负责运作。

③与客户合作共赢公司与客户开展合作，双方利用各自的优势，互相配合，实现双方的互利共赢。

(2) 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规范和制度，配备专职采购人员，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流程。采购流程依据不同等级，制定相对应的采购流程：

①行政采购由行政部门提出申请，部门经理审核报总公司分管副总经理批准自行采购，子公司行政采购报子公司总经理批准自行采购，涉及重大物资（车辆、批量行政采购大额物资等）需上报总公司总经理批准，所有采购明细需在总公司采购部门备案；

②原材料采购由销售部门根据经营计划提出原材料采购申请，总公司分管副总经理批准，并书面呈报总公司采购部门备案；涉及大宗原材料采购（例如废旧轮胎原材料供应合作）需上报总公司总经理审核、批准方可实行。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取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3年，证书编号GR202231000398。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46,444.95	1,027,212.11	-7.86%
毛利率%	13.60%	4.8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20,184.13	-22,531,099.31	55.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687,431.61	-16,056,539.95	39.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5.62%	-791.1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2.81%	-563.82%	-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7	58.8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242,051.34	43,517,007.91	-0.63%
负债总计	22,475,517.98	57,630,290.42	-61.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766,533.36	-14,113,282.51	247.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12	-0.10	22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32%	43.0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98%	132.43%	-
流动比率	56.10%	22.55%	-
利息保障倍数	-3.88	-8.4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4,325.69	-40,664.74	-17,272.1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0	0.40	-
存货周转率	0.79	0.6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63%	-22.2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86%	-98.11%	-
净利润增长率%	55.08%	-26.2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36,397.24	1.01%	11,119,139.65	25.55%	-96.0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3,280.00	0.49%	239,940.00	0.55%	-11.11%
预付账款	6,464,874.87	14.95%	142,625.00	0.33%	4,432.78%
存货	2,063,704.98	4.77%			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3,351,555.55	30.88%			100.00%
固定资产	14,294,531.07	33.06%	15,240,787.78	35.02%	-6.21%
使用权资产	4,573,795.00	10.58%	663,869.18	1.53%	588.96%
无形资产	17,785.04	0.04%	14,725,298.48	33.84%	-99.88%
合同负债			11,009,174.41	25.30%	-100.00%
其他应付款	14,046,458.78	32.48%	41,634,154.91	95.67%	-66.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253.72	4.05%	2,831,276.17	6.51%	-38.18%
租赁负债	3,011,240.35	6.96%	522,080.10	1.20%	476.7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金额 436,397.24 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96.08%，主要是本报告期将上期期末收到转让山东富地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款项用于支付设备款及归还贷款等，报告期内未发生大额销售收款，以及公司为了减少资金成本，控制借款本金金额所致。
- 2、预付账款本期期末金额 6,464,874.87 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4432.78%，主要是本报告期预付的生产设备订制费，以及部分已收到的设备因未收到发票按不含税价暂估入账所致。
- 3、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期末金额 13,351,555.55 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滨州晨泽将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用于出租，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 4、固定资产本期期末金额 14,294,531.07 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6.21%，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山东富地完成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转让手续，子公司滨州晨泽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转入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公司新购入生产线等设备综合原因所致。
- 5、使用权资产本期期末金额 4,573,795.00 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588.96%，主要是本报告期内租赁厂房堆场而确认的所有权资产。
- 6、无形资产本期期末金额 17,785.04 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99.88%，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山东富地完成土地使用权转让手续，子公司滨州晨泽将用于出租的土地使用权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 7、合同负债本期期末金额 0.00 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00%，主要是上期子公司山东富地签订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的协议并收到相关款项，本报告期内完成该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相关转让手续，因而合同负债减少。
- 8、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金额 14,046,458.78 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66.26%，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冯民堂以应

收债权认购公司45,000,000.00元股份，公司减少了对冯民堂的其他应付款所致。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750,253.72元，较上期期末减少38.18%，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子公司山东富地归还潍坊银行的贷款2,700,000.00元，以及新确认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所致。
- 10、租赁负债本期期末金额3,011,240.35元，较上期期末增加476.78%，主要是本报告期内租赁厂房堆场而确认的租赁负债。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946,444.95	-	1,027,212.11	-	-7.86%
营业成本	817,766.42	86.40%	977,153.64	95.13%	-16.31%
毛利率%	13.60%	-	4.87%	-	-
销售费用	0	0%	3,499.97	0.34%	-100.00%
管理费用	2,808,331.22	296.72%	7,183,863.23	699.36%	-60.91%
研发费用	601,630.55	63.57%	382,223.95	37.21%	57.40%
财务费用	2,066,185.43	218.31%	2,416,153.54	235.21%	-14.48%
其他收益	0	0%	1,888.79	0.18%	-100.00%
投资收益	0	0%	-1,603.85	-0.16%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31,978.47	-13.94%	-256,771.53	-25.00%	48.60%
资产减值损失	-3,964,893.76	-418.92%	-5,635,323.96	-548.60%	29.64%
资产处置收益	-535,464.04	-56.58%	-2,147,364.18	-209.05%	75.06%
营业利润	-10,192,600.03	-1,076.94%	-18,205,026.52	-1,772.28%	44.01%
营业外收入	102,948.28	10.88%	144,646.11	14.08%	-28.83%
营业外支出	236.76	0.03%	4,472,126.23	435.37%	-99.99%
净利润	-10,120,184.13	-1,069.28%	-22,531,099.31	-2,193.42%	55.0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金额946,444.95元，较上期减少7.86%，主要是本报告期因粉体橡胶生产设备安装调试周期长以及受托加工方于年末才达到试产条件，尚未投入大量生产。
- 2、营业成本本期金额817,766.42元，较上期减少16.31%，主要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降低，营业成本也相应的减少。
- 3、管理费用本期金额2,808,331.22元，较上期减少60.91%，主要是因本报告期子公司山东富地完成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的转让手续从而无需再计提折旧和摊销费用，以及子公司滨州晨泽出租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其折旧和摊销费用转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 4、研发费用本期金额601,630.55元，较上期增加57.40%，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了研发投入，以加快实现技术创新和产品优势。
- 5、财务费用本期金额2,066,185.43元，较上期减少14.48%，主要是本报告期将债务本金36,000,000.00元转入股本计提利息减少所致。
- 6、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131,978.47元，较上期增加48.60%，主要是上期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以及本报告期末新增应收款项所致。

- 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3,964,893.76元，较上期增加29.64%，主要是本报告期对子公司滨州晨泽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上期对子公司山东富地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二者减值金额的差异所致。
- 8、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535,464.04元，较上期增加75.06%，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山东富地完成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的转让手续而确认的税款等损失，上期主要是山东富地销售长期不使用的固定资产确认的损失。
- 9、营业利润本期金额-10,192,600.03元，较上期增加44.01%，主要是本报告期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较上期降低，同时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和发生的资产处置损失较上期减少等综合原因所致。
- 10、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236.76元，较上期减少99.99%，主要是上期对无修复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报废和库存商品确认非正常损失，本报告期未发生以上支出。
- 11、净利润本期金额-10,120,184.13元，较上期增加55.08%，主要是上述各项收支综合原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2,500.00	859,597.50	-75.28%
其他业务收入	733,944.95	167,614.61	337.88%
主营业务成本	221,626.54	957,226.59	-76.85%
其他业务成本	596,139.88	19,927.05	2,891.61%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粉体橡胶	212,500.00	221,626.54	-4.29%	-	-	-
租赁	733,944.95	596,139.88	18.78%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主营业务收入本期金额212,500.00元，较上期减少75.28%，主要是本报告期因粉体橡胶生产设备安装调试周期长以及受托加工方于年末才达到试产条件，尚未投入大量生产。上期销售收入为履行以前年度的贸易合同销售再生资源确认的收入。
- 2、其他业务收入本期金额733,944.95元，较上期增加337.88%，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滨州晨泽出租厂房取得的租赁收入，而上期收入系销售材料废品等。
- 3、本报告期因粉体橡胶未开始量产，试产的产品需要分摊前期的固定成本和人工费用等，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高，从而毛利率为负数
- 4、因本报告期新增业务项目粉体橡胶及租赁，无可比上年同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世纪星（滨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33,944.95	77.55%	否
2	烟台胶东化工有限公司	212,500.00	22.45%	否
合计		946,444.95	100.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潍坊梓淇轮胎有限公司	1,040,313.65	51.50%	否
2	山东阿莫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12,174.16	30.31%	是
3	东营振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5,539.82	4.23%	否
4	潍坊佳旺塑业有限公司	16,460.18	0.81%	否
5	日照市石榴石矿业有限公司	14,075.22	0.70%	否
合计		1,768,563.03	87.55%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4,325.69	-40,664.74	-17,27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0,412.06	13,026,158.94	-21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2,745.32	-2,803,605.80	490.31%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064,325.69元，较上期减少17,272.1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销售回款较上期大幅减少，采购支出较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560,412.06元，较上期减少211.78%，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粉体橡胶生产设备等款项，而上期子公司山东富地收到销售机器设备、转让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款项。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942,745.32元，较上期增加490.31%，主要是本报告期因需要支付设备款而发生向股东借款，而上期子公司滨州晨泽和山东富地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东富地环境工程	控股子公司	生产销售塑料制品、塑料粒料	60,000,000.00	7,216,350.91	7,052,019.57	0.00	-929,485.62

有限公司							
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塑料深加工制品的加工销售	42,000,000.00	13,822,246.67	6,780,983.81	733,944.95	-4,413,928.26
中宝环保技术装备（青岛）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保、节能、资源再生利用技术与机械设备、配件的研发制造、安装销售	20,000,000.00	4,705,249.43	1,554,942.44	0.00	60.34
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橡胶制品制造、再生资源加工	20,000,000.00	4,901,180.96	4,810,600.47	629,702.97	10,600.4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对于行业技术人才、项目运营人才、生产管理人才的需求较大。公司技术研发需要依赖专业技术人才，这些人员培养的难度大，周期长，稳定性等问题需要公司进行大量资金投入和人力资本投入。故公司在未来几年面临一定的人力资源风险。
技术更新和新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处于产品转型期，新产品粉体橡胶生产线加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都需要进一步确认，生产工艺、产品相关物理性能以及新产品方面仍需要较大的研发投入，存在新产品研发失败和新产品市场认可度不高的风险。
项目验收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系采用委托加工方式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取得粉体橡胶项目的排污许可证，未实施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项目存在验收不合格从而不能自主生产，需继续采用委托加工方式生产的风险。

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因粉体橡胶尚未能实现量产，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亏损。本报告期末存在股东借款及利息合计 12,453,569.44 元尚未能偿还。上述事项表明公司的短期财务风险较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尽快实现粉体橡胶的量产，或开发和寻找新的盈利项目、扩大业务范围、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并开拓市场，公司将面临着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500,000.00	172,889.88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6,000,000.00	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2,000,000.00	50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18,670,000.00	13,670,00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100,000,000.00	27,785,700.73
以债权资产认购股权	45,000,000.00	45,00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报告期内公司自关联方购买资产是基于未来发展战略需要，能够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拓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厂房、货物堆场、仓库和办公区域，系因业务发展需要，是公司业务经营及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为公司现阶段更好的发展提供基础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有积极影响和促进作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冯民堂以持有的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部分应收本金和部分利息合计 45,000,000.00 元的债权认购公司发行的股份，是为了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及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有积极影响，对公司后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1,660,279	45.67%	9,674,475	71,334,754	39.6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310,213	18.01%	11,250,000	35,560,213	19.76%
	董事、监事、高管	136,160	0.10%	525,175	661,335	0.37%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3,339,721	54.33%	35,325,525	108,665,246	60.3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2,931,241	54.02%	33,750,000	106,681,241	59.27%	
	董事、监事、高管	408,480	0.30%	1,575,525	1,984,005	1.1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35,000,000	-	45,000,000	18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股东胡跃华，因符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限售条件，于2023年5月4日完成其股份的限售登记。本次限售股份登记数量为1,575,525股，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比例0.88%。

2、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民堂定向发行股份45,000,000股，冯民堂以其持有公司价值45,000,000.00元的部分应收债权本金和部分利息认购公司股份45,000,000股，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2023年11月8日完成认购后冯民堂持股比例由72.03%增至79.02%。2023年11月21日，冯民堂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1,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25%；其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33,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75%。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冯民堂	97,241,454	45,000,000	142,241,454	79.02%	106,681,241	35,560,213	0	0
2	宋勤芳	7,474,800	0	7,474,800	4.15%	0	7,474,800	0	0
3	上海隼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0	4,000,000	2.22%	0	4,000,000	0	4,000,000
4	黄雅芳	3,520,312	0	3,520,312	1.96%	0	3,520,312	0	0
5	周健	3,373,473	0	3,373,473	1.87%	0	3,373,473	0	0
6	李明	2,797,700	0	2,797,700	1.55%	0	2,797,700	0	0
7	秦文君	2,249,139	0	2,249,139	1.25%	0	2,249,139	0	2,249,139

8	胡跃华	2,099,700	1,000	2,100,700	1.17%	1,575,525	525,175	0	0
9	美家悦日用品（佛山）有限公司	1,553,157	0	1,553,157	0.86%	0	1,553,157	0	0
10	金胜荣	1,200,000	0	1,200,000	0.67%	0	1,200,000	0	0
合计		125,509,735	45,001,000	170,510,735	94.72%	108,256,766	62,253,969	0	6,249,139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宋勤芳与股东胡跃华是夫妻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冯民堂先生。2023年5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民堂分别与宋勤芳、周健签订了《一致行动关系解除协议》，决定各方在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其他重大决策等方面不再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自己的意愿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各方不再受该协议约束，亦不再享有该协议约定的权利或承担该协议约定的任何义务，基于前述《一致行动人协议》所享有的一切权利、义务均告终结。各方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冯民堂，实际控制人由冯民堂、宋勤芳、周健变更为冯民堂，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和《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冯民堂，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工学硕士。1983年至1995年，就职于山东泰安工具厂；1995年至2008年，就职于山东豪迈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曾任电加工研究所所长，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职务；2008年4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董事会秘书；2015年7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兼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8年1月16日至今，任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冯民堂先生。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3年8月31日	2023年11月21日	1.00	45,000,000股	冯民堂	以冯民堂持有公司价值45,000,000.00元的应收债权	45,000,000.00元	债权转股权

						本金和利息		
--	--	--	--	--	--	-------	--	--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冯民堂	董事长	男	1962年9月	2021年11月8日	2024年11月7日	97,241,454	45,000,000	142,241,454	79.02%
张德田	董事	男	1974年10月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7日				
张德田	总经理	男	1974年10月	2023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袁春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年11月	2021年11月8日	2024年11月7日	500,000		500,000	0.28%
胡跃华	董事	男	1958年11月	2023年4月26日	2024年11月7日	2,099,700	1,000	2,100,700	1.17%
孙晓霞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	1978年1月	2021年11月8日	2024年11月7日				
曹洁	监事会主席	女	1986年11月	2022年11月3日	2024年11月7日				
刘玉芹	监事	女	1981年4月	2021年11月8日	2024年11月7日	44,640		44,640	0.02%
李敏	监事	女	1997年11月	2022年8月23日	2024年11月7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冯民堂、董事及副总经理袁春光、董事胡跃华和监事刘玉芹是公司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非公司股东，与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丽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胡跃华	无	新任	董事	选举上选
冯骋骋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袁春光	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袁春光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选举上选
张德田	无	新任	董事、总经理	选举上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胡跃华，男，1958年11月24日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毕业于美国杜鲁大学MBA。1979年9月至1986年12月，就职于上海曹杨红十字医院，任药剂科负责人；1988年1月至1992年12月，就职于上海医保进出口公司，任部门经理；1993年1月至1995年10月，就职于第二军医大学军队医药经营公司，任部门负责人；1995年11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上海外贸华义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8年10月至2018年11月，就职于上海祥鹤药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20年4月，任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4月26日至今，任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德田，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精细化工专业。1998年8月参加工作，1998年11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山东海化集团的潍坊振兴焦化有限公司、薛城振兴焦化有限公司、日照振兴焦化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山东日照焦电有限公司），曾任技术员、精苯项目负责人、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并兼任枣庄海化振兴热电有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5年10月，就职于香山红叶集团任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8年10月，就职于青山实业集团印尼焦电厂任副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22年2月，就职于青山实业集团印尼焦电厂任总经理；2020年10月至2022年2月，就职于青山实业集团印尼煤化工产业园任园区首席代表和战略合作总监；2021年9月至2022年12月，就职于山东章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就职于山东省企业集团海外发展促进会任副会长（兼）；2023年11月至今，就职于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和总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2	1	5
行政人员	2	2	1	3
生产人员	1	8	1	8
销售人员	1	1	1	1
技术人员	1	0	0	1
财务人员	2	1	0	3
员工总计	11	14	4	2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4

本科	3	4
专科	3	6
专科以下	2	7
员工总计	11	2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本报告期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袁春光	无变动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0	50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员工袁春光在报告期内职务由董事、总经理变动为董事、副总经理，该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形成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同时建立起《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制度，逐步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且公司的内控制度不断得到完善。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

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各股东投入企业的资金已足额到位，并经会计师审验。公司与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与各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运营、市场销售系统及各流程配套设施，拥有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高管、财务人员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由公司缴纳社保、发放薪酬福利。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财务负责人、财务部并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具有较为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措、使用资金的权利。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目前，公司设置了技术研发部、运营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部门，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且运行良好。部门设置与公司现有的业务规模、经营需要及发展阶段相适应。上述部门职能划分清晰，在人员等方面与股东单位相互独立，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未从事与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较为健全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并能够有效的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求。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

工作、严格管理，并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水平。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4）第 0314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1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钟捷	王翔
	2 年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24）第 03148 号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宝环保）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宝环保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宝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宝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宝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宝环保、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宝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

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宝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宝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大宝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卞文漪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翔

中国，上海

2024年4月12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436,397.24	11,119,139.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213,280.00	239,94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	6,464,874.87	142,625.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	290,902.71	332,306.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	2,063,704.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	1,402,937.24	1,044,153.09
流动资产合计		10,872,097.04	12,878,164.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7	13,351,555.55	
固定资产	5.8	14,294,531.07	15,240,787.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	4,573,795.00	663,869.18
无形资产	5.10	17,785.04	14,725,298.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1	73,550.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	58,736.78	8,887.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69,954.3	30,638,843.28
资产总计		43,242,051.34	43,517,007.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3	1,149,079.70	632,634.41
预收款项	5.14		300,000.00
合同负债	5.15		11,009,174.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6	174,076.88	103,000.80
应交税费	5.17	2,261,113.34	590,658.72
其他应付款	5.18	14,046,458.78	41,634,154.91
其中：应付利息			4,875.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9	1,750,253.72	2,831,276.1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380,982.42	57,100,899.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0	3,011,240.35	522,080.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2	83,295.21	7,310.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94,535.56	529,391.00
负债合计		22,475,517.98	57,630,290.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21	180,000,000.00	13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2	25,438,249.04	25,438,249.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3	-184,671,715.68	-174,551,53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766,533.36	-14,113,282.5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766,533.36	-14,113,282.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242,051.34	43,517,007.91

法定代表人：冯民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晓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霞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065.87	10,899,291.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1		334,905.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87,884.87	
其他应收款	13.2	5,091,935.93	5,479,135.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77,908.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1,923.22	680,461.74
流动资产合计		15,143,718.64	17,393,794.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3	75,062,983.81	104,64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131,050.68	96,793.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73,795.00	663,869.18
无形资产		17,785.04	18,885.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550.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140.35	8,887.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914,305.74	105,430,435.44
资产总计		109,058,024.38	122,824,230.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33,245.78	196,620.2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148.22	85,925.80
应交税费		2,205,775.97	626.20
其他应付款		24,278,865.52	51,963,645.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253.72	131,276.1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970,289.21	52,378,094.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11,240.35	522,080.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295.21	7,310.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94,535.56	529,391.00
负债合计		33,064,824.77	52,907,485.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80,000,000.00	13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814,578.69	19,814,578.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821,379.08	-84,897,833.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993,199.61	69,916,744.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058,024.38	122,824,230.1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24	946,444.95	1,027,212.11
其中：营业收入	5.24	946,444.95	1,027,212.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06,708.71	11,193,063.90
其中：营业成本	5.24	817,766.42	977,153.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5	212,795.09	230,169.57
销售费用	5.26		3,499.97

管理费用	5.27	2,808,331.22	7,183,863.23
研发费用	5.28	601,630.55	382,223.95
财务费用	5.29	2,066,185.43	2,416,153.54
其中：利息费用		2,066,389.18	2,397,716.13
利息收入		3,413.93	6,398.52
加：其他收益	5.30		1,888.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1		-1,603.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2	-131,978.47	-256,771.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	-3,964,893.76	-5,635,323.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4	-535,464.04	-2,147,364.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92,600.03	-18,205,026.52
加：营业外收入	5.35	102,948.28	144,646.11
减：营业外支出	5.36	236.76	4,472,126.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89,888.51	-22,532,506.64
减：所得税费用	5.37	30,295.62	-1,407.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0,184.13	-22,531,099.3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0,184.13	-22,529,495.4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3.8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20,184.13	-22,531,099.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20,184.13	-22,531,099.3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20,184.13	-22,531,099.3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法定代表人：冯民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晓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霞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13.4	212,500.00	3,274.34
减：营业成本	13.4	256,697.08	
税金及附加		25,479.27	706.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44,910.61	2,739,752.10
研发费用		601,630.55	383,979.16
财务费用		1,998,379.75	1,996,364.68
其中：利息费用		1,999,414.18	1,994,334.12
利息收入		1,777.33	911.6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6.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79,016.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93,613.45	-5,115,751.82
加：营业外收入			329.5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	656,721.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93,813.45	-5,772,143.37
减：所得税费用		29,731.80	-1,407.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23,545.25	-5,770,736.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23,545.25	-5,770,736.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923,545.25	-5,770,736.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04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5,299.67	6,061,362.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14.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1	437,553.86	192,85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853.53	6,263,832.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5,477.80	943,406.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4,098.68	1,809,128.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9,182.19	911,31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2	3,668,420.55	2,640,64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7,179.22	6,304,49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1	-7,064,325.69	-40,66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66.90	13,431,253.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8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66.90	13,431,27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89,978.96	405,116.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9,978.96	405,11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0,412.06	13,026,158.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4	27,928,363.33	18,051,71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28,363.33	18,051,719.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	11,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850.00	414,660.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5	14,213,768.01	8,540,66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85,618.01	20,855,325.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2,745.32	-2,803,605.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9.98	-19,709.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2	-10,682,742.41	10,162,17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2	11,119,139.65	956,96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2	436,397.24	11,119,139.65

法定代表人：冯民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晓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霞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5,030.08	9,620.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7.33	55,09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307.41	64,71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3,841.37	41,883.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2,266.42	1,155,22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31.35	1,23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1,918.72	1,447,27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7,957.86	2,645,60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9,650.45	-2,580,889.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910.00	88,898,412.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910.00	88,898,41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97,980.96	19,801.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	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100.00	15,22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93,080.96	85,244,80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0,170.96	3,653,61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28,363.33	17,142,66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28,363.33	17,142,662.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13,768.01	7,659,183.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13,768.01	7,659,18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4,595.32	9,483,478.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05,226.09	10,556,199.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99,291.96	343,092.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065.87	10,899,291.9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25,438,249.04						-174,551,531.55		-14,113,28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25,438,249.04						-174,551,531.55		-14,113,282.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0										-10,120,184.13		34,879,815.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20,184.13		-10,120,184.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				25,438,249.04							-184,671,715.68	20,766,533.36

项目	2022 年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25,438,249.04						-152,020,432.24		8,417,816.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25,438,249.04						-152,020,432.24		8,417,81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531,099.31		-22,531,099.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531,099.31		-22,531,099.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25,438,249.04						-174,551,531.55		-14,113,282.51

法定代表人：冯民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晓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晓霞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19,814,578.69						-84,897,833.83	69,916,744.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19,814,578.69						-84,897,833.83	69,916,744.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0										-38,923,545.25	6,076,454.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923,545.25	-38,923,545.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19,814,578.69						-123,821,379.08	75,993,199.61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19,814,578.69						-79,127,097.79	75,687,48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				19,814,578.69							-79,127,097.79	75,687,480.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70,736.04	-5,770,736.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70,736.04	-5,770,736.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19,814,578.69						-84,897,833.83	69,916,744.86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2015 年 9 月 25 日在原中宝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本总数 3,7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700 万元，公司证券简称：中宝环保，证券代码：838898。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593184369A 的营业执照。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 4,800 万股（含 4,800 万股）。

2020 年 9 月 11 日，本公司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对拟认购公司股票的债权的资产评估结果进行确认》、《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2020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认购，由冯民堂认购 5,000 万股，认购金额为 5000 万元，认购方式债转股。本次认购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8,500 万元增加到 13,5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中宝环保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对拟认购公司股票的债权资产价值的资产评估结果确认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册股东就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无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进行认购的债权资产的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关于公司关联方以债权资产认购公司发行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23 年 11 月 8 日完成认购，由冯民堂认购 4,500 万股，认购金额为 4500 万元，认购方式债转股。本次认购完成后，公司股本由 13,500 万元增加到 18,0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8,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元，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天辰路 2801-2809 号 5 幢 3 层 A 区 381 室。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加工；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纸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2.1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详细情况参见附注 7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参见附注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集团总收入 $\geq 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总资产 $\geq 5\%$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6.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7.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7.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7.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7.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7.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7.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7.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7.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7.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7.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8.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8.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续)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10.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10.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 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

3.11.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11.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上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1.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11.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11.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3.11.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 租赁应收款。
-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1 金融工具（续）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3.11 金融工具（续）**

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往来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3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3.11.7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组合 1	押金、保证金、代垫款、备用金等
组合 2	政府补助、退款等
组合 3	资金拆借
组合 4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5	合并范围内往来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预期信用损失见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往来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6) 应收款项融资见应收票据组合**7)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11.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 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1 金融工具 (续)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 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 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 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 (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 (债务工具投资), 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 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 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 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 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 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1.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3.11 金融工具（续）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3.11.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3.12 应收票据

3.12.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

3.13 应收账款

3.13.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

3.14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3.11 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14 应收款项融资(续)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3.15 其他应收款

3.15.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

3.16 存货

3.16.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6.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6.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16.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6.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7 合同资产

3.17.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3.17.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

3.18 合同成本

3.18.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率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18.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18.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9 持有待售资产

3.1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9 持有待售资产（续）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9.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3.20 长期股权投资

3.20.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20 长期股权投资 (续)

3.20.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20.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20.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20.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 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0 长期股权投资（续）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20.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的留存收益。

3.20.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20.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3.20 长期股权投资（续）****3.20.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21 固定资产**3.2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2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20	5	9.50-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3-5	5	19.00-31.66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5	19.00-31.66

3.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24 无形资产

3.24.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通过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取得的资产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持有期间不摊销。

3.24.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24 无形资产 (续)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

1)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可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25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3.2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7 职工薪酬

3.27.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并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7 职工薪酬（续）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7.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27.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7.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7 职工薪酬（续）

3.27.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7.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8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29 收入

3.29.1 各业务类型收入确认和计量一般原则

3.29.1.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29 收入 (续)

3.29.1.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 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 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 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 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 (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 对价的, 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 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 (或承诺支付) 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 同时, 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 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 (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 后的余额, 确认为一项资产, 即应收退货成本, 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 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 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 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 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 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 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 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 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 本公司为代理人, 按照预期有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9 收入（续）

3.29.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3.29.2.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3.29.2.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承诺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30 政府补助

3.30.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0.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30.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0.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0 政府补助（续）

3.30.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32 租赁

3.32.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32 租赁（续）

3.32.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3.32.2.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32.2.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32.2.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2.2.4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3 租赁（续）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32.2.5 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金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3 租赁（续）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32.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32.3.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32.3.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23 租赁 (续)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2.4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 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 而不是租赁资产, 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3.32.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收入”附注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10 金融工具”。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 并根据前述“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 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3.11 金融工具”附注。

3.33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34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4.1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93.41 元，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23.80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169.61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 169.61 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93.41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22,123.80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 169.61 元。同时，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887.84		8,88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6.94	7,310.90	1,576.94	7,310.90
未分配利润	-174,554,685.43	-174,551,531.55	-84,900,987.71	-84,897,833.83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576.94	-1,407.33	1,576.94	-1,407.33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取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证书编号 GR20223100039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其他子公司适用税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本附注期初余额系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期末余额系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系 2023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系 2022 年度发生额。若无特别说明，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一致。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1,184.23	1,993.89
银行存款	405,213.01	11,117,145.76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436,397.24	11,119,139.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总额	-	-

5.2 应收账款

5.2.1 按账龄披露：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	149,480.00
1 至 2 年	149,480.00	440,502.95
2 至 3 年	440,502.95	-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小计	589,982.95	589,982.95
减：坏账准备	376,702.95	350,042.95
合计	213,280.00	239,940.00

5.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323,382.95	54.81	323,382.9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600.00	45.19	53,320.00	20.00	213,280.00
组合 1	266,600.00	45.19	53,320.00	20.00	213,280.00
组合 2	-	-	-	-	-
合计	589,982.95	100.00	376,702.95	63.85	213,280.00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应收账款（续）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323,382.95	54.81	323,382.9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600.00	45.19	26,660.00	10.00	239,940.00
组合 1	266,600.00	45.19	26,660.00	10.00	239,940.00
组合 2	-	-	-	-	-
合计	589,982.95	100.00	350,042.95	59.33	239,94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煜东森进出口公司	173,902.95	173,902.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和尔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9,480.00	149,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3,382.95	323,382.95	100.00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煜东森进出口公司	173,902.95	173,902.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和尔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9,480.00	149,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3,382.95	323,382.9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5.00
1 至 2 年	-	-	10.00
2 至 3 年	266,600.00	53,320.00	20.00
3 至 4 年	-	-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266,600.00	53,320.00	20.0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应收账款（续）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	-	5.00
1 至 2 年	266,600.00	26,660.00	10.00
2 至 3 年	-	-	20.00
3 至 4 年	-	-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266,600.00	26,660.00	10.00

5.2.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50,042.95	26,660.00	-	-	-	376,702.95
合计	350,042.95	26,660.00	-	-	-	376,702.95

5.2.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3 年前五大情况：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589,982.9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376,702.95 元。

2022 年前五大情况：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589,982.9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350,042.95 元。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预付款项

5.3.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464,874.87	100.00	27,425.00	19.23
1~2 年	-	-	2,500.00	1.75
2~3 年	-	-	78,700.00	55.18
3 年以上	-	-	34,000.00	23.84
合计	6,464,874.87	100.00	142,625.00	100.00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5.3.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23 年前五大情况：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6,420,844.8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32%。

2022 年前五大情况：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137,125.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14%。

5.4 其他应收款

5.4.1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90,902.71	332,306.89
合计	290,902.71	332,306.89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续）

5.4.2 其他应收款

5.4.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708.96	27,574.64
1 年 2 年	26,254.00	138.00
2 至 3 年	-	373,792.81
3 至 4 年	351,256.78	58,330.00
4 至 5 年	58,330.00	1,500.00
5 年以上	4,060.00	4,060.00
小计	454,609.74	465,395.45
减：坏账准备	163,707.03	133,088.56
合计	290,902.71	332,306.89

5.4.2.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330.00	12.83	58,33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6,279.74	87.17	105,377.03	26.59	290,902.71
组合 1	45,022.96	9.90	-	-	45,022.96
组合 2	-	-	-	-	-
组合 3	-	-	-	-	-
组合 4	351,256.78	77.27	105,377.03	30.00	245,879.75
合计	454,609.74	100.00	163,707.03	36.01	290,902.71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330.00	12.53	58,33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7,065.45	87.47	74,758.56	18.37	332,306.89
组合 1	33,272.64	7.15	-	-	33,272.64
组合 2	-	-	-	-	-
组合 3	-	-	-	-	-
组合 4	373,792.81	80.32	74,758.56	20.00	299,034.25
合计	465,395.45	100.00	133,088.56	28.60	332,306.89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青岛创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8,330.00	58,3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8,330.00	58,330.00	100.00	

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青岛创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8,330.00	58,3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8,330.00	58,33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保证金、押金	36,664.00	-	-
备用金	-	-	-
代垫款	8,358.96	-	-
合计	45,022.96	-	-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保证金、押金	31,952.00	-	-
备用金	-	-	-
代垫款	1,320.64	-	-
合计	33,272.64	-	-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续）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4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5.00
1 至 2 年	-	-	10.00
2 至 3 年	-	-	20.00
3 至 4 年	351,256.78	105,377.03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351,256.78	105,377.03	30.00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5.00
1 至 2 年	-	-	10.00
2 至 3 年	373,792.81	74,758.56	20.00
3 至 4 年	-	-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373,792.81	74,758.56	20.00

5.4.2.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定金、保证金等	36,664.00	31,952.00
备用金	-	-
代垫款	8,358.96	1,320.64
资金拆借	-	-
其他	409,586.78	432,122.81
小计	454,609.74	465,395.45
减：坏账准备	163,707.03	133,088.56
合计	290,902.71	332,306.89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续)

5.4.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133,088.56	133,088.5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133,088.56	133,088.56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105,318.47	105,318.47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74,700.00	74,700.00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163,707.03	163,707.03

5.4.2.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克清	退款	351,256.78	3-4 年	77.27	105,377.03
青岛创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其他	58,330.00	4-5 年	12.83	58,330.00
上海乐瓚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26,254.00	1-2 年	5.77	-
社保费及公积金	代垫款	8,358.96	1 年以内	1.84	-
上海震旦办公自动化销售有限公司	押金	4,000.00	5 年以内	0.88	-
合计		448,199.74		98.59	163,707.03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存货

5.5.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191,611.24	-	191,611.24	-	-	-
在产品	872,043.87	-	872,043.87	-	-	-
库存商品	982,514.55	-	982,514.55	-	-	-
周转材料	17,535.32	-	17,535.32	-	-	-
合计	2,063,704.98	-	2,063,704.98	-	-	-

5.5.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本报告期内无存货跌价准备。

5.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402,937.24	1,044,153.09
合计	1,402,937.24	1,044,153.09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投资性房地产

5.7.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本期增加金额	10,969,332.97	9,967,000.00	20,936,332.97
本期减少金额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969,332.97	9,967,000.00	20,936,332.97
二、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本期增加金额	2,291,094.68	1,365,848.31	3,656,942.99
本期减少金额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91,094.68	1,365,848.31	3,656,942.99
三、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本期增加金额	1,165,960.34	2,761,874.09	3,927,834.43
本期减少金额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65,960.34	2,761,874.09	3,927,834.43
四、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512,277.95	5,839,277.60	13,351,555.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本期折旧额 596,139.88 元。

5.7.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 处置费用的 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 确定依据
房屋建筑物	8,678,238.29	7,512,277.95	1,165,960.34	成本法	重置成本	现行市价
土地使用权	8,601,151.69	5,839,277.60	2,761,874.09	成本法	历史成交价	同花顺查询
合计	17,279,389.98	13,351,555.55	3,927,834.43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固定资产

5.8.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4,294,531.07	9,580,483.36
固定资产清理	-	5,660,304.42
合计	14,294,531.07	15,240,787.78

5.8.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951,083.74	1,431,521.02	400,962.60	282,929.12	12,066,496.48
本期增加金额	1,018,249.23	14,140,484.81	-	66,664.36	15,225,398.40
本期减少金额	10,969,332.97	1,071,346.58	110,300.00	47,787.61	12,198,767.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4,500,659.25	290,662.60	301,805.87	15,093,127.72
二、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05,830.96	742,748.35	333,429.98	160,574.53	2,442,583.82
本期增加金额	1,085,263.72	107,552.03	23,471.26	49,723.71	1,266,010.72
本期减少金额	2,291,094.68	546,438.54	80,771.74	28,752.26	2,947,057.2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303,861.84	276,129.50	181,545.98	761,537.32
三、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43,429.30	-	-	43,429.30
本期增加金额	-	37,059.33	-	-	37,059.33
本期减少金额	-	43,429.30	-	-	43,429.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37,059.33	-	-	37,059.33
四、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4,159,738.08	14,533.10	120,259.89	14,294,531.0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745,252.78	645,343.37	67,532.62	122,354.59	9,580,483.36

本期折旧额 270,464.78 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固定资产（续）

5.8.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114,918.48	77,859.15	37,059.33	成本法	重置成本	现行市价
合计	114,918.48	77,859.15	37,059.33			

5.8.4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	-	5,660,304.42
机器设备	-	-
合计	-	5,660,304.42

5.9 使用权资产

5.9.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686,761.22	686,761.22
本期增加金额	4,596,739.31	4,596,739.31
本期减少金额	30,411.68	30,411.6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253,088.85	5,253,088.85
二、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	22,892.04	22,892.04
本期增加金额	662,693.87	662,693.87
本期减少金额	6,292.06	6,292.0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79,293.85	679,293.85
三、减值准备		
2023 年 1 月 1 日	-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四、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573,795.00	4,573,795.00
2023 年 1 月 1 日	663,869.18	663,869.18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0 无形资产

5.10.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转让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403,298.68	19,801.98	19,423,100.66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19,403,298.68	-	19,403,298.6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9,801.98	19,801.98
二、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10,537.26	916.78	1,711,454.04
本期增加金额	221,488.92	1,100.16	222,589.08
本期减少金额	1,932,026.18	-	1,932,026.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16.94	2,016.94
三、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986,348.14	-	2,986,348.14
本期增加金额	-	-	-
本期减少金额	2,986,348.14	-	2,986,348.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7,785.04	17,785.0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706,413.28	18,885.20	14,725,298.48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本期摊销额 56,472.39 元。

5.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改建支出(厂房电缆)	-	88,261.03	14,710.17	-	73,550.86
合计	-	88,261.03	14,710.17	-	73,550.86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12.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租赁	367,602.30	55,140.35	59,252.23	8,887.84
应付职工薪酬	71,928.66	3,596.43	-	-
合计	439,530.96	58,736.78	59,252.23	8,887.84

5.12.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租赁	555,301.40	83,295.21	48,739.32	7,310.90
合计	555,301.40	83,295.21	48,739.32	7,310.90

5.12.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540,409.98	483,131.5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7,059.33	2,702,314.9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2,986,348.1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3,927,834.43	-
可抵扣亏损	151,086,411.97	132,953,462.17
合计	155,591,715.71	139,125,256.78

5.12.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后第 1 年	663,441.73	4,330,754.89
资产负债表后第 2 年	5,159,502.11	10,219,155.05
资产负债表后第 3 年	16,860.37	18,413,517.73
资产负债表后第 4 年	20,982,258.19	3,148,707.24
资产负债表后第 5 年	14,923,501.24	15,290,998.30
资产负债表后 5 年以上	109,340,848.33	81,550,328.96
合计	151,086,411.97	132,953,462.17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3 应付账款

5.13.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97,633.26	52,228.00
工程、设备款等	269,306.28	484,816.51
其他	782,140.16	95,589.90
合计	1,149,079.70	632,634.41

5.13.2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5.14 预收款项

5.14.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厂房租赁定金	-	300,000.00
合计	-	300,000.00

5.15 合同负债

5.15.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产处置预收款	-	11,009,174.41
合计	-	11,009,174.41

5.16 应付职工薪酬

5.16.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93,925.80	1,250,998.18	1,183,139.60	161,784.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75.00	132,563.28	129,345.78	12,292.50
三、辞退福利	-	144,946.85	144,946.85	-
四、其他	-	3,274.07	3,274.07	-
合计	103,000.80	1,531,782.38	1,460,706.30	174,076.88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6 应付职工薪酬（续）

5.16.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435.00	1,087,743.97	1,023,250.31	148,928.66
2.职工福利费	-	5,000.00	5,000.00	-
3.社会保险费	5,640.80	95,441.95	93,442.03	7,640.7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500.00	91,413.75	89,463.75	7,450.00
2.工伤保险费	140.80	3,358.20	3,308.28	190.72
3.生育保险费	-	670.00	670.00	-
4.其他社会险	-	-	-	-
4.住房公积金	3,850.00	58,995.26	57,630.26	5,215.00
5.工会经费	-	3,817.00	3,817.00	-
6.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 计	93,925.80	1,250,998.18	1,183,139.60	161,784.38

5.16.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8,800.00	128,373.58	125,253.58	11,920.00
2.失业保险费	275.00	4,189.70	4,092.20	372.50
3.企业年金	-	-	-	-
3.其他	-	-	-	-
合 计	9,075.00	132,563.28	129,345.78	12,292.50

5.17 应交税费

税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4,160.25	-
增值税	6,297.03	493,439.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39	17,424.96
教育费附加	94.45	7,467.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97	4,978.56
个人所得税	2,194,105.45	626.20
土地使用税	31,792.80	43,539.10
房产税	12,006.34	14,402.97
印花税	12,373.66	8,779.36
其他	-	-
合计	2,261,113.34	590,658.72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8 其他应付款

5.18.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4,875.00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046,458.78	41,629,279.91
合计	14,046,458.78	41,634,154.91

5.18.2 应付利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利息	-	-
长期借款利息	-	4,875.00
合计	-	4,875.00

5.18.3 其他应付款

5.18.3.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407,990.20	107,990.20
报销款	24,719.55	29,740.01
往来款	13,605,613.03	41,483,413.70
其他	8,136.00	8,136.00
合计	14,046,458.78	41,629,279.91

5.18.3.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冯民堂（1 年以内）	10,998,950.90	未到期
冯民堂（1 年以上）	1,454,618.54	未到期
合计	12,453,569.44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2,7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50,253.72	131,276.17
合计	1,750,253.72	2,831,276.17

5.20 租赁负债

5.20.1 租赁负债明细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应付租赁款	4,761,494.07	653,356.2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50,253.72	131,276.17
合计	3,011,240.35	522,080.10

5.20.2 应付租赁款明细

项目	应付租赁款
2023 年 1 月 1 日	653,356.27
本年增加	4,576,083.14
本年减少	467,945.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761,494.07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21 股本

股份总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增减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45,000,000.00	-	-	-	45,000,000.00	18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6 日,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本公司申请定向增发股票 48,000,000 股, 发行价 1.14 元/股,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000,000.00 元, 本公司已收到冯民堂、周健、袁春光、美家悦日用品(佛山)有限公司及秦文君等 26 位股东缴纳的增资款合计 54,720,000.00 元, 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 48,000,000.00 元, 溢价部分 6,72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全体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2017 年 10 月 18 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整体变更的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众会字(2017)第 6089 号验资报告。

2020 年 9 月 11 日, 本公司 2020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对拟认购公司股票的债权的资产评估结果进行确认》、《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2020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认购, 由冯民堂认购 5,000 万股, 认购金额为 5000 万元, 认购方式债转股。

2020 年 11 月 25 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增发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众会字(2020)第 7903 号验资报告。

2023 年 9 月 15 日, 本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对拟认购公司股票的债权资产价值的资产评估结果确认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册股东就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无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进行认购的债权资产的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关于公司关联方以债权资产认购公司发行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8 日完成认购, 由冯民堂认购 4,500 万股, 认购金额为 4500 万元, 认购方式债转股。

2023 年 11 月 13 日,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增发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众会字(2023)第 09599 号验资报告。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5,438,249.04	-	-	25,438,249.04
合计	25,438,249.04	-	-	25,438,249.04

5.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551,531.55	-152,020,432.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4,551,531.55	-152,020,432.24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20,184.13	-22,531,099.3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合计	-184,671,715.68	-174,551,531.55

5.2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500.00	221,626.54	859,597.50	957,226.59
其他业务	733,944.95	596,139.88	167,614.61	19,927.05
合计	946,444.95	817,766.42	1,027,212.11	977,153.64

主营收入按产品分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再生资源	-	-	859,597.50	957,226.59
粉体橡胶	212,500.00	221,626.54	-	-
合计	212,500.00	221,626.54	859,597.50	957,226.59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202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世纪星（滨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33,944.95	77.55
烟台胶东化工有限公司	212,500.00	22.45
合计	946,444.95	100.00

5.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建税	653.05	113.28
教育费附加	243.07	38.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05	25.91
房产税	49,664.99	41,101.32
土地使用税	131,086.64	174,156.43
印花税	28,413.77	13,944.24
车船税	2,571.52	789.52
合计	212,795.09	230,169.57

5.26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租赁费	-	3,499.97
合计	-	3,499.97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7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004,663.36	1,435,680.78
折旧费用	393,906.56	2,459,284.48
差旅费	62,573.72	71,861.70
房租	49,127.00	31,731.83
服务费	514,928.85	800,472.78
咨询费	150,943.39	206,680.37
维修费	41,853.89	87,668.97
摊销费用	56,472.39	411,131.62
办公费	33,719.03	312,529.16
水电费	9,817.00	100,844.86
业务招待费	112,918.00	116,105.68
其他	377,408.03	1,149,871.00
合计	2,808,331.22	7,183,863.23

5.28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再生资源生产工艺等	-	382,223.95
粉体橡胶生产工艺等	601,630.55	-
合计	601,630.55	382,223.95

5.29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2,066,389.18	2,397,716.13
减:利息收入	3,413.93	6,398.52
利息净支出	2,062,975.25	2,391,317.61
汇兑损益	749.98	19,709.09
银行手续费	2,460.20	5,126.84
合计	2,066,185.43	2,416,153.54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0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稳岗补贴	-	1,888.79
合计	-	1,888.79

5.31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603.85
合计	-	-1,603.85

5.3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660.00	-133,436.2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5,318.47	-123,335.30
合计	-131,978.47	-256,771.53

5.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7,059.33	-2,648,975.8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3,927,834.43	-2,986,348.14
合计	-3,964,893.76	-5,635,323.96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35,464.04	-1,486,929.56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	-660,434.62
合 计	-535,464.04	-2,147,364.18

5.3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15,350.00	110,472.36	15,350.00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	-	-
其他	87,598.28	34,173.75	87,598.28
合 计	102,948.28	144,646.11	102,948.28

5.3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	-	2,497,050.30	-
存货非正常损失	-	1,971,477.18	-
罚款及滞纳金	236.75	2,495.80	236.75
其他	0.01	1,102.95	0.01
合 计	236.76	4,472,126.23	236.76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7 所得税费用

5.37.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60.25	-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135.37	-1,407.33
合计	30,295.62	-1,407.33

5.37.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0,089,888.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13,483.28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218.16
税法上作为收入的纳税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5,627.09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纳税影响	734,636.66
对以前期间当期税项的调整	-
其他	-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在其他地区的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533,541.57
减：非应税项目的纳税影响	-
减：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90,244.58
减：本年收到退回上年度的所得税	-
合计	30,295.62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8 现金流量表项目

5.3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	1,888.79
利息收入	3,413.93	6,398.52
押金等	333,349.56	103,000.00
备用金	10,342.09	70,826.00
其他	90,448.28	10,741.84
合 计	437,553.86	192,855.15

5.3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及管理费用等	3,249,986.89	2,514,073.71
备用金	394,037.51	20,887.26
罚款	200.00	560.91
滞纳金	36.75	-
押金等	21,699.20	100,000.00
银行手续费	2,460.20	5,126.84
合 计	3,668,420.55	2,640,648.72

5.38.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报告期内无。

5.38.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往来款	27,928,363.33	18,051,719.41
合 计	27,928,363.33	18,051,719.41

5.3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租赁	596,849.18	259,183.84
往来款	13,616,918.83	8,281,480.85
合 计	14,213,768.01	8,540,664.69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9.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20,184.13	-22,531,099.3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964,893.76	5,635,323.96
信用减值损失	131,978.47	256,771.53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计提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97,664.84	2,459,284.48
无形资产摊销	56,472.39	411,131.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710.1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35,464.04	2,147,364.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2,497,050.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067,139.16	2,417,425.22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1,60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49,848.94	13,40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75,984.31	-14,812.90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063,704.98	2,861,129.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346,043.23	4,898,345.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4,671,148.45	-1,093,587.3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064,325.69</u>	<u>-40,664.74</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6,397.24	11,119,139.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119,139.65	956,960.3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0,682,742.41</u>	<u>10,162,179.31</u>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39.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现金	436,397.24	11,119,139.65
其中：库存现金	31,184.23	1,993.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5,213.01	11,117,145.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397.24	11,119,139.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40 政府补助

5.40.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本公司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	其他收益	-
合计	-		-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1.1 本报告期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被合并方合并前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民堂控制	2023 年 1 月 6 日	完成交接并且工商变更	-	-	-	-

6.2.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
或有对价	-

6.2.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	-
应收款项	-	-
存货	-	-
固定资产	-	-
无形资产	-	-
负债		
借款	-	-
应付款项	-	-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	-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6.3 报告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6.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4.1 注销的公司

本公司已终止上海欧卡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有业务，并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完成了工商注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欧卡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滨州	滨州	再生资源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富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寿光	寿光	再生资源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宝环保技术装备(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机械及配件销售	100.00	-	设立
潍坊欣普瑞工贸有限公司	寿光	寿光	建筑装饰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
上海格罗托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设立
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寿光	寿光	再生资源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7.1.3 报告期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7.1.4 报告期无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7.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7.3 本公司无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7.4 报告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7.5 报告期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因经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款项）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提供资金。

8.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8.1.1 信用风险的管理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 3) 上限标准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定量标准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

2) 定性标准

- ①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③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续)**8.1 信用风险 (续)****8.1.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8.1.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 5.2 应收账款、5.5 其他应收款的披露

8.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8.2.1 非衍生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	-	-
应付账款	1,149,079.70	-	-	1,149,079.70
其他应付款	14,046,458.78	-	-	14,046,458.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253.72	-	-	1,750,253.72
长期借款	-	-	-	-
租赁负债	-	2,904,205.40	107,034.95	3,011,240.35
合计	16,945,792.20	2,904,205.40	107,034.95	19,957,032.55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8.2 流动性风险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	-	-
应付账款	632,634.41	-	-	632,634.41
其他应付款	41,634,154.91	-	-	41,634,154.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1,276.17	-	-	2,831,276.17
长期借款	-	-	-	-
租赁负债	-	269,228.09	252,852.01	522,080.10
合计	45,098,065.49	269,228.09	252,852.01	45,620,145.59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8.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8.3.1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8.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等短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浮动利率，因此未披露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253.72 元，其中租赁负债 1,750,253.72 元，金额较小，不会因利率变动对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9 公允价值的披露

9.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无

9.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一致。

1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0.1 本公司的控制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冯民堂。

10.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7.1。

10.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10.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青岛阿莫斯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并对该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直接持股 10.80%
山东阿莫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阿莫斯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冯民堂	公司董事长
胡跃华	公司董事
周健	公司股东
袁春光	公司董事
李敏	公司监事
冯骋骋	公司董事（自 2023 年 11 月 22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职务）

10.5 关联交易情况**10.5.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阿莫斯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12,097,345.13	-
山东阿莫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费	458,715.60	-
山东阿莫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电费	150,655.02	-
山东阿莫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费	2,803.54	-

10.5.2 报告期无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10.5.3 报告期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0.5.4 关键管理人员及投资者报酬

关联方	单位：万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6.68	88.79

1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0.5.5 本报告期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10.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0.5.6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无关联担保情况。

10.5.7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当年借入金额	当年归还金额	起始时间	说明
冯民堂	25,924,945.90	9,982,616.00	随借随还	-

其中，当年减少金额中包含冯民堂债转股，金额为 36,000,000.00 元。

10.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0.6.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青岛阿莫斯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572,654.87	-
	小计	1,572,654.87	-
	合计	1,572,654.87	-

10.6.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东阿莫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72,889.88	-
	小计	672,889.88	-
其他应付款	冯民堂（本金）	9,138,196.07	29,195,866.17
其他应付款	冯民堂（利息）	3,315,373.37	12,228,166.54
其他应付款	胡跃华	59,380.99	59,380.99
其他应付款	周健	9,603.00	9,603.00
其他应付款	袁春光	3,918.00	4,565.00
其他应付款	李敏	3,765.60	11,641.37
其他应付款	冯骋骋	142,662.60	-
	小计	12,672,899.63	41,509,223.07
	合计	13,345,789.51	41,509,223.07

10.7 本期无关联方承诺

11 承诺及或有事项

11.1 租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11.2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3.1 应收账款

13.1.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	-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至 4 年	-	334,905.08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小计	-	334,905.0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	334,905.08

13.1.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组合 1	-	-	-	-	-
组合 2	-	-	-	-	-
合计	-	-	-	-	-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905.08	100.00	-	-	334,905.08
组合 1	-	-	-	-	-
组合 2	334,905.08	100.00	-	-	334,905.08
合计	334,905.08	100.00	-	-	334,905.08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1 应收账款（续）

13.1.3 坏账准备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坏账准备。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13.2 其他应收款

13.2.1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091,935.93	5,479,135.93
合计	5,091,935.93	5,479,135.93

13.2.2 应收利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拆借利息	-	-
合计	-	-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2 其他应收款（续）

13.2.3 其他应收款

13.2.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961,013.44	2,387,967.44
1 至 2 年	41,254.00	2,000.00
2 至 3 年	2,000.00	-
3 至 4 年	-	3,083,608.49
4 至 5 年	3,083,608.49	1,500.00
5 年以上	4,060.00	4,060.00
小计	5,091,935.93	5,479,135.93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5,091,935.93	5,479,135.93

13.2.3.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91,935.93	100.00	-	-	5,091,935.93
组合 1	32,514.00	0.64	-	-	32,514.00
组合 2	-	-	-	-	-
组合 3	-	-	-	-	-
组合 4	-	-	-	-	-
组合 5	5,059,421.93	99.36	-	-	5,059,421.93
合计	5,091,935.93	100.00	-	-	5,091,935.93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79,135.93	100.00	-	-	5,479,135.93
组合 1	31,814.00	0.58	-	-	31,814.00
组合 2	-	-	-	-	-
组合 3	-	-	-	-	-
组合 4	-	-	-	-	-
组合 5	5,447,321.93	99.42	-	-	5,447,321.93
合计	5,479,135.93	100.00	-	-	5,479,135.93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13.2 其他应收款（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押金	32,514.00	-	-
备用金	-	-	-
合计	32,514.00	-	-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押金	31,814.00	-	-
备用金	-	-	-
合计	31,814.00	-	-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5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中宝环保技术装备（青岛）有限公司	3,088,608.49	-	-
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58,713.44	-	-
上海格罗托贸易有限公司	12,100.00	-	-
合计	5,059,421.93	-	-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山东富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	-
中宝环保技术装备（青岛）有限公司	3,088,608.49	-	-
滨州晨丰工贸有限公司	-	-	-
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46,713.44	-	-
上海格罗托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	-	-
合计	5,447,321.93	-	-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2 其他应收款（续）

13.2.3.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	-
押金、保证金、定金等	32,514.00	31,814.0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5,059,421.93	5,447,321.93
其他	-	-
小计	5,091,935.93	5,479,135.93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5,091,935.93	5,479,135.93

13.2.3.4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及变动

13.2.3.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宝环保技术装备（青岛）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88,608.49	4-5 年	60.65	-
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5,000.00	1 年以内	5.79	-
		1,663,713.44	1-2 年	32.67	-
上海乐瓚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26,254.00	1-2 年	0.52	-
上海格罗托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	1 年以内	0.00	-
	往来款	12,000.00	1 年以上	0.24	-
上海震旦办公自动化销售有限公司	押金	4,000.00	5 年以上	0.08	-
合计		5,089,675.93		99.95	-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3 长期股权投资

13.3.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9,442,000.00	34,379,016.190	75,062,983.81	104,642,000.00	-	104,642,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109,442,000.00	34,379,016.190	75,062,983.81	104,642,000.00	-	104,642,000.00

13.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富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滨州晨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160,000.00	-	-	41,160,000.00	34,379,016.19	34,379,016.19
中宝环保技术装备（青岛）有限公司	3,482,000.00	-	-	3,482,000.00	-	-
上海格罗托贸易有限公司	-	-	-	-	-	-
山东阿珂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4,800,000.00	-	4,800,000.00	-	-
合计	104,642,000.00	4,800,000.00	-	109,442,000.00	34,379,016.19	34,379,016.19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500.00	256,697.08	-	-
其他业务	-	-	3,274.34	-
合计	212,500.00	256,697.08	3,274.34	-

主营收入按产品分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再生资源	-	-	3,274.34	-
粉体橡胶	212,500.00	256,697.08	-	-
合计	212,500.00	256,697.08	3,274.34	-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补充资料

14.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35,464.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711.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u>-432,752.52</u>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补充资料（续）

14.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714	-0.0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684	-0.0684

15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民堂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孙晓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晓霞

日期：2024 年 4 月 12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887.84	-	22,293.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629,955.44	30,638,843.28	43,912,595.40	43,934,888.81
资产总计	43,508,120.07	43,517,007.91	55,945,453.98	55,967,747.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6.94	7,310.90	-	22,123.8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3,657.04	529,391.00	3,520,386.33	3,542,510.13
负债合计	57,624,556.46	57,630,290.42	47,527,806.79	47,549,930.59
未分配利润	-174,554,685.43	-174,551,531.55	-152,020,601.85	-152,020,432.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16,436.39	-14,113,282.51	8,417,647.19	8,417,81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508,120.07	43,517,007.91	55,945,453.98	55,967,747.39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576.94	-1,407.33	-	-169.61
净利润	-22,534,083.58	-22,531,099.31	-17,850,465.94	-17,850,296.3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93.41 元，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23.80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169.61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 169.61 元。

上海中宝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35,464.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外收入和支出	102,711.5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32,752.52
减：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2,752.5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